

台語俗諺對擇偶歷程之描繪及其現代意義^{*}

黃士嘉^{**}

摘 要

「結婚」，在台灣傳統社會裡，幾乎是每一個人必經的生涯歷程；「男大當婚，女大當嫁」可說是絕大多數傳統台灣人的人生共識，也是每一位父母親肩頭上對子女最大的責任，因此結婚被稱為「終身大事」。台灣先民承繼著中國傳統文化下的擇偶觀念，並在累積實際的操作經驗後，以俗諺的形式呈現給後世子孫，充分發揮婚前擇偶教育的功能。本文選擇與擇偶相關的台語俗諺，分為「男大當婚，女大當嫁：結婚的必要性」、「娶某看娘禮，嫁奩看老爸：選擇佳偶的法則」、「娶某娶德非娶色：尋覓賢妻良母之道」、「揀後注，毋免揀大富：找尋如意郎君之法」及「姻緣天註定，媒人腳賢行：媒人的角色與功能」等五個面向探討其內涵；輔以現代研究兩性關係之見解，歸納提出台語俗諺在現代擇偶歷程的意義，以為現代台灣人在擇偶時之啓示與指導方針。

關鍵詞：台語俗諺、兩性關係、擇偶

^{*}本論文初稿曾發表於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人文創意學院主辦之「2010 第二屆人文與創意產業學術研討會」中（2010 年 6 月 3 日，台中縣，太平市）。承蒙與談人劉淑爾教授不吝指教，提供諸多修正方向，讓本論文有機會更臻完善，特此致謝。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創意事業系助理教授。



一、前言

「結婚」，在台灣傳統社會裡，幾乎是每一個人必經的生涯歷程；「男大當婚，女大當嫁」可說是絕大多數傳統台灣社會的人生共識，也是每一位父母親肩頭上對子女最大的責任，因此結婚被稱為「終身大事」。此種觀念在中國古代已然形成，《孟子·滕文公下》曰：「丈夫生而願爲之有室，女子生而願爲之有家；父母之心，人皆有之。」¹無論男子或女子，身爲父母者，必當竭盡心力爲之找尋合適對象，以求能共結連理、共組家庭，進而延續家族生命。

《孟子·梁惠王下》曰：「內無怨女，外無曠夫，王如好色，與百姓同之，於王何有？」²如果舉國男女均能各有所屬，則社會結構穩固，故孟子以此爲王政之始。³《禮記·昏義》云：「男女有別，而后夫婦有義；夫婦有義，而后父子有親；父子有親，而后君臣有正。」夫婦依禮結合，相敬如賓而有情義，則父子關係隨之以立，而能互相親愛；父子名分既定，而能父慈子孝，推而廣之，君臣之間亦能各正其位，君施仁而臣效忠。婚姻之正常與否，影響到家族秩序與政治秩序之穩定，其重要性由此可見。⁴中庸第十二章君子之道：「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婦，及其至也，察乎天地。」⁵

¹陳基政註譯，《四書讀本》（台南市：綜合出版社，1983年），頁420。

²同上註，頁338。

³劉錦賢，〈儒家之婚姻觀〉，《興大中文學報》第21期（2007年），頁8。

⁴同上註，頁7。

⁵同註1，頁29。



中國古代對於婚姻之重視程度，已如上述經典中略見一斑；而《增廣賢文》亦曰：「男以女爲室，女以男爲家。」⁶意指男子娶女子爲妻後，才能組成一個屬於自己的家庭；女子出嫁給男子，到了夫家後，才作爲一生的最終歸宿而有了真正意義上的家。所以，男子結婚娶妻，習俗上也稱「成家」。

在完成終身大事、正式走入婚姻之前，必須經歷選擇配偶的過程，因爲那是影響著未來婚姻生活良窳的關鍵時刻。至於擇偶的方式，通常是以父母的決定爲依歸，由雙方父母透過仲介者（媒人）代替適婚男女做決定，如果不依此種模式，極有可能遭受父母與社會規範的嚴厲譴責或唾棄，這在《孟子·滕文公下》說得極爲清楚：「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鑽穴隙相窺，踰牆相從，則父母國人皆賤之。」⁷

台灣先民承繼著中國傳統文化下的擇偶觀念，並在累積實際的操作經驗後，以俗諺的形式呈現給後世子孫，充分發揮婚前擇偶教育的功能。這些「台語俗諺」（或稱「台灣諺語」、「台灣俗語」、「台灣俚語」等），是三、四百年來普遍流傳於台灣民間的語句，它運用簡單而通俗的話語，反映出深刻的擇偶法則與智慧。縱然時過境遷，社會結構、婚姻觀念與家庭組織形式已經產生重大改變，但是俗諺所呈現的許多基本概念，仍值得吾人進一步探討。

本文擬透過「台語俗諺」這項最具有鄉土氣味、最貼近台灣庶民生活實際情景的語言素材，選擇與擇偶相關的台語俗諺，分爲

⁶馬自毅，《新譯增廣賢文·千字文》（臺北市：三民書局，2002年），頁112-113。

⁷同註1，頁420。



「男大當婚，女大當嫁：結婚的必要性」、「娶某看娘禮，嫁奩看老爸：選擇佳偶的法則」、「娶某娶德非娶色：尋覓賢妻良母之道」、「揀後注，毋免揀大富：找尋如意郎君之法」及「姻緣天註定，媒人腳賢行：媒人的角色與功能」等五個段落探討其內涵，輔以現代研究兩性關係之見解，歸納提出台語俗諺在現代擇偶歷程的意義，以為現代台灣人在擇偶時之啓示與指導方針。

二、男大當婚，女大當嫁：結婚的必要性

一定要結婚嗎？一定要邁向紅毯的那一端嗎？這個問題，無論在中國古代或台灣傳統社會裡，答案似乎都是肯定的。

在中國古代社會裡，男婚女嫁之初始動機並非以男歡女愛的感情因素為出發點，因為依據儒家之觀點，娶妻之主要目的，在向外求得賢助，以便在雙親之生前死後，與之共盡人子奉養、喪祭之孝道；至於繁衍子孫，亦所以承續祖宗之祭祀。故《禮記·祭統》云：「孝子之事親也，有三道焉：生則養，沒則喪，喪畢則祭。既內自盡，又外求助，昏禮是也。」⁸

既明婚姻之目的，國家亦自有所規範，以遂行國中男女之婚姻大事。《周禮·地官·媒氏》云：「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中春之月，令會男女；於是時也，奔者不禁，若無故而不用令者罰之。司男女之無夫家者而會之。」由此可見，男女偶合所受政

⁸同註3，頁5。



府重視之程度，乃至不惜以法令干預之。誠以夫婦之道乃人倫之基，故小自家族，大至國家皆重視男女之婚配。⁹

台灣先民亦透過俗諺告訴後人，結婚是有其必要性的。俗諺云：「男大當婚，女大當嫁。」¹⁰結婚是不需要任何理由的，因為那是人生必經的歷程，無論男女，都必須要來過一次。俗諺又云：「男無妻家無主，女無夫身無主。」¹¹男人沒有妻子，家庭生活就失去重心；女人沒有丈夫，個人也就沒有歸屬。

若就現代發展心理學家 Erikson 的理論而言，人在每一發展階段有其應完成或滿足的任務，如果該階段的任務不能完成，則將影響個人下一段的發展與成熟；青年期的重要發展任務為親密或疏離（intimacy vs. isolation），如果此階段的任務未完成，將阻礙下一階段博愛關懷（generativity）的順利發展。¹²再者，根據趙淑珠的研究發現，雖然受訪的女性皆有個人職業或工作，教育水準也並不低，但是傳統的「女有歸」的想法，以便生活有人照應，特別是晚年生活的照顧，仍然是父母親關注、擔心的焦點。為求有所歸宿，要求女性扮演配合的角色也是家長們的教誨。¹³

根據莊慧秋、顧瑜君的調查¹⁴，絕大多數的男人和女人都覺得

⁹同註3，頁9。

¹⁰陳主顯，《台灣俗諺語典，卷五，婚姻家庭》（台北市：前衛出版社，2008年），頁287。

¹¹同上註，頁281-282。

¹²趙淑珠，〈未婚單身女性生活經驗之研究：婚姻意義的反思〉，《教育心理學報》34卷2期（2003年），頁221。

¹³同上註，頁234-235。

¹⁴莊慧秋、顧瑜君，〈為結婚而戀愛〉，《中國人的婚戀觀——允諾與嫁娶》（張老師月刊編輯部，台北市：張老師出版社，1990），頁10-15。



結婚是一件好事。不過，就比例而言，想結婚的男人比例是 79%，高於女人的 70%。相反地，覺得「結不結婚無所謂」的女人比男人多（男 16%，女 27%）。男人和女人都覺得單身生活會很寂寞，但男人比女人更害怕單身的寂寞（男 72%，女 57%）。再者，行政院主計處於民國 95 年的調查發現¹⁵，就二十歲及以上未婚族群分析，約七成有結婚意願，其中男性的比率高於女性（男 72.45%，女 67.34%）；若以年齡別分析，20-24 歲、25-29 歲及 30-34 歲等三個組別，其結婚意願分別是 71.20%、78.99% 及 73.74%，而 35-39 歲組亦有 61.74% 表示有結婚意願，高出無結婚意願的 38.26% 甚多。

以上兩項相距十六年的調查報告，一是學術性的研究結果，一是政府機關的統計報告，雖然調查的單位屬性不同，但同樣可以說明兩個現代台灣社會的婚姻現象：一是台灣社會仍然有大多數未婚者具有結婚的意願，二是男性的結婚意願普遍高出女性。證諸俗諺，討論男人害怕單身者確實不在少數，如俗諺云：「三十未（無）娶某，講話臭乳呆。」¹⁶「臭奶呆」，原是幼兒講話因語言能力尚未發展完全，發音和語調都會有含混不清的現象，但是卻帶著可愛的音色。昔時台灣社會，男十六歲、女十五歲即可結婚¹⁷；正常的男人，甚少三十歲還未娶妻的。如果三十歲尚未

¹⁵行政院主計處，〈95 年社會發展趨勢調查〉，引自網路資料

（<http://www.dgbas.gov.tw/public/Attachment/7720935971.doc>），檢索日期：99 年 9 月 3 日。

¹⁶徐福全，〈福全台諺語典〉（台北市：作者，1998 年），頁 46。同註 10，頁 280。陳主顯，〈台灣俗諺語典，卷一·人生哲理〉（台北市：前衛出版社，2009 年），頁 88。

¹⁷根據鈴木清一郎的調查資料：「至於適婚年齡，大體說來男子是十六歲以上，女子是十四歲以上。」



娶妻，在一般人眼中，表示他還沒有「轉大人」，還是小孩子，講話仍然會帶著幼兒的腔調；用此句比喻人格尙未成熟，不能予以十分信任。這是昔時台灣社會要求男大當婚的重要理由。

因此，藉著結婚，男人可以證明自己長大，可以獨當一面，否則「未娶婦都是孩子」¹⁸的蔑視之語將會緊緊跟隨著未婚男性。事實上，未婚的子女，不管年紀多大，在父母的心目中，永遠都像未成年一般，還是對他們關愛呵護無微不至；即使結婚了，有些父母比較「子甘」（寵愛兒子），還是會把已成家立業的兒子當成小孩一般看待。而且，男性結婚最主要的目的還是與傳宗接代的觀念相連結，俗諺云：「不孝有三，無後爲大。」¹⁹人之至不孝，爲不娶而無後嗣可以傳繼香煙；恐怕這項罪名，是每一位身爲傳統社會的台灣男性所無法承擔起來的。

由此可見，對男性而言，娶妻傳後代在中國古代社會或台灣傳統社會都是一件極爲重要的人生任務。所以，台灣先民爲鼓勵男性結婚，善用俗諺進行催婚，告訴未婚男性，婚姻家庭比當官更重要；寧可不當官，也不可以不結婚。故俗諺云：「寧可無官，不可無婚。」²⁰

但是實際情形，南部和北部有所不同，同時貧賤富貴之間也有差別。在臺灣戶籍史上，曾在民國七年六月發出通令，男子以滿十六歲以上、女子以滿十四歲以上，爲法定結婚年齡。但是這並非是確實的情形，因爲即使不到這個年齡就結婚的，在法律上並沒有禁止的規定。」引自鈴木清一郎著，馮作民譯，《增訂臺灣舊慣習俗信仰》（臺北市：聚文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頁159。

¹⁸何典恭，《由諺語學台語》（台北縣：圖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頁120。

¹⁹同註16，頁49。

²⁰同註10，頁280。



除此之外，「無某無猴」²¹是形容單身漢最耳熟能詳的俗諺。話說昔日有一耍猴戲的男子，欲追求一女子為妻，孰知上了別人的圈套，不但失去賴以維生的猴子，又沒娶到妻子，「娶不到夫人又折兵」，後來即以此語形容沒有妻子的單身漢。另外，俗諺云：「一箍甘若鹿槍」²²形容光棍之人一無所有，就像鹿槍般光溜溜。所以，家有妻子是男人的願望，否則「無某無猴，穿衫破肩頭」²³，沒有妻子為之縫縫補補，真是情何以堪！而且，「無某，攬被鼓」²⁴更一語道破單身漢的漫漫長夜。沒有老婆的人，晚上睡覺只好抱棉被聊以自慰。更以俗諺：「無某無猴，做賊做爨。」²⁵譏諷羅漢腳屬於素行不良之輩，極可能會為非作歹。

更令單身漢心酸的，「红柿出頭，羅漢腳子目水流。」²⁶約略農曆八九月間，是红柿成熟上市的時節，氣候開始轉涼轉冷，無家可歸的單身漢，擔心受寒受凍而無助流淚。由於單身漢與流浪漢幾乎劃上等號，所以俗諺描繪出他們無家可歸的困境，俗諺云：「大厝是媽祖宮，曠床是戲臺頂。」²⁷謂流浪漢無家可歸，以媽祖廟為家，戲臺子為床。而且，他們因為無家累，反而變得懶惰而容易挨餓；天地之大，挨餓的偏偏是羅漢腳。俗諺云：「天地圓輪輪，串餓是單身。」²⁸串，偏偏；單身，上無父母，下無妻

²¹同註 16，頁 395。

²²同上註，頁 7。

²³同註 16；同註 10，頁 278。

²⁴同註 16，頁 396；同註 10，頁 278。

²⁵同註 21。

²⁶同註 18，頁 81。

²⁷同註 16，頁 190。

²⁸同註 16，頁 195；同註 10，頁 279。



兒之人，即羅漢腳。所以，「有錢沒錢討個老婆好過年」，真是所言不假！

雖然舊時社會對於單身漢或流浪漢提出諸多警語，希望督促他們有機會能夠完成終身大事，但畢竟事與願違，並非所有單身漢都能夠如願，所以他們只好自我調侃，俗諺云：「**乞食伴羅漢，好味好素。**」²⁹乞食，乞丐；羅漢，單身之流浪漢；謂物以類聚，臭味相投。乞丐與單身漢為伴，喻絕配。可是，單身漢雖無家累（六無），平時固然快樂似神仙，一旦有了疾病無人照料，則將叫苦不已、求救無門，故俗諺云：「**六無小神仙，一斤八兩家治掀，身苦病痛叫皇天。**」³⁰

總而言之，先民無不殫精竭慮催促男性結婚，俗諺云：「**無婦，不成家。**」³¹鼓勵男人務必要娶妻，營造家庭。男人不論事業多麼成功，社會地位多麼崇高，假使缺少一位夫人，家也就不像家了！

在討論完俗諺對於未婚男性的看法之後，雖然討論未婚女性的俗諺不及男性的多，但是其力道亦不容小覷，如俗諺云：「**人人嫁廷傳後嗣**」³²。女孩子長大都要嫁作人妻，生兒育女傳後代；清楚明白地指出女性生在世間的責任，與延續家族生命是永不分開的。而且，在重男輕女觀念的影響下，養兒子防老是昔時台灣社會的普遍觀念，但是養育女兒長大後卻要嫁為人妻，要侍奉的

²⁹同註 16，頁 59。

³⁰同上註，頁 108。

³¹同註 10，頁 278。

³²同註 16，頁 72。



是公婆，所以說女兒養大後是別人家的，俗諺云：「**飼後生養老衰，飼諸母罔別人的。**」³³甚至將待嫁女兒（適婚年齡的女兒）與尿桶及屍體相提並論，認為這三種東西都不能久放在家，故俗諺云：「**三項祿罔得。**」³⁴先民亦藉著俗諺提醒為人父母者必須善盡責任，俗諺云：「**查某罔飼大就加嫁，毋通剃頭做尼姑。**」³⁵千萬不可「**一蕊好花，放到黃。**」³⁶

由於社會觀念的影響，傳統台灣的女性一到適婚年齡，便會產生結婚的意願，若有父母親不願女兒太早嫁人的情形，恐怕會造成「女大不中留，留來留去留成仇」的苦惱，故俗諺云：「**女大不可留，強留必有（成）仇。**」³⁷女兒大了，有自我主張，難免與父母意見相左，還是早點將她嫁出去，不要留在身邊嘔氣；因此，女孩子及早嫁人的例子便不勝枚舉。而且，一旦過了適婚年齡，社會普遍對於女性將會產生不良的觀感，俗諺云：「**男人三十一枝花，女人三十老人家。**」³⁸男人到了三十歲，尚處於適婚年齡，亦猶如盛開的花朵，如果尚未娶妻，還不必太過緊張；可是到了三十歲，女孩子已過了適婚年齡，「**小姑獨處**」很容易變成「**老姑婆**」。意在提醒家長：必須及時擇婿嫁女，千萬別誤了女兒終身大事，否則過了二十五、三十歲，女孩子的身價可就

³³同註 16，頁 627。鄭文海，《常用臺灣俗語話（上）》（台北市：益群書店，2000 年），頁 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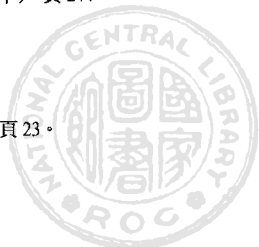
³⁴同註 16，頁 38。

³⁵同註 10，頁 288。

³⁶同上註，頁 289。

³⁷同註 16，頁 197；同註 10，頁 288。

³⁸陳主顯，《台灣俗諺語典，卷一·人生哲理》（台北市：前衛出版社，2009 年），頁 23。



一落千丈。甚至還有嘲笑之語，俗諺云：「好膽去喝玲瓏」³⁹喝玲瓏，昔日賣化粧品及針線等小販，皆持一鈴鼓沿街叫賣；謂錯過適婚年齡，只好挑出去廉價叫賣，以此嘲笑高齡未婚女性。「二十歲，老新娘。」⁴⁰這個責任是無人可以承擔的。

因此，女性的生涯發展重點就是結婚，嫁入夫家。所以，能夠在婚姻市場獲得男性的青睞，那才是女性的生活目標，故俗諺云：「毋要觀音面，只要夫星現。」⁴¹觀音面，泛指女子面貌姣好。夫星現，女子有機會覓得良緣。而且，「生緣免生婿，生婿無緣上剋虧。」⁴²對女性而言，深得夫緣，嫁得出去，遠比外表重要。俗諺更以「查某人，三世無厝」⁴³，督促女性務必結婚。因為女人不能以父母的家為家，她一定要嫁到「別人」的家庭。台灣傳統社會的觀念認為只要是女人，則過去、現在、未來，「三世」都沒有自己的家，只能以夫家為家，所以一定要有婚姻的歸宿。

三、娶某看娘禮，嫁尪看老爸：選擇佳偶的法則

既然「男大當婚，女大當嫁」是台灣傳統社會的價值規範，事實上也是一種甜蜜的人生任務，就該講究如何擇偶？就現代觀點而言，擇偶過程中有八個主要的變項：身高、年齡、自己的容貌、他人的容貌判斷、胖與瘦、內外向、約會的對象、魅力的判

³⁹同註 16，頁 200。

⁴⁰同註 10，頁 289。

⁴¹同上註，頁 318。

⁴²同上註，頁 319。

⁴³同上註，頁 281。



斷；再者，根據日本專家的調查報告，對於結婚對象所重視的項目和程度，男女均以「性格」、「愛情」、「健康」、「聰明」為最重視的前四項。⁴⁴

社會心理學的交換理論實證研究顯示：個人在婚姻市場中常藉由自身擁有的資源，包括：金錢財物、社會地位、外貌身材、才能品性、家庭背景，來換取一個相配或較佳的結婚對象；在這個交換行為中有性別差異，男性常是用自己的社會經濟資源來交換女性的性和家事服務，女性則相反之。這種情形，主要是因為過去女性在社經資源上處於劣勢，因此願意以自己本身的美貌與年輕來與社會資源較多的年長（或外貌差的）男性做交換。⁴⁵

再就傳統觀點予以探討，台灣先民對於選擇配偶亦發展出相當豐富的見解，先民認為：「兩廂情願，好結親眷。」⁴⁶只要男女雙方兩情相悅，即可共結連理；但是所謂的「男女雙方」，應當是指男女雙方的父母而言，因為傳統的台灣社會係以父母之命進行擇偶的。當然，「門當，戶對」⁴⁷是絕對不可或缺的基本原則。而且，男女的生辰八字必須相合才能結為夫妻，故俗諺云：「八字有合會做堆」。⁴⁸再者，先民亦就男女擇偶的重點提出建議，俗諺云：「嫁女擇佳婿，勿索重聘；娶妻求淑女，勿計厚粧。」⁴⁹嫁

⁴⁴引自彭駕駢，《婚姻輔導》（台北市：巨流圖書公司，1994年），頁72。

⁴⁵張榮富，〈婚姻市場對擇偶偏好的影響--以台灣、香港與南韓為比較〉，《思與言：人文與社會科學期刊》47卷3期（2009年），頁154-155。

⁴⁶同註16，頁105。

⁴⁷同註10，頁306。

⁴⁸同註51。

⁴⁹同註10，頁316。



女的父母或娶妻的當事人，注意選擇的是佳婿、淑女，不要貪圖要求對方豐富的聘金或嫁粧。《增廣賢文》亦曰：「擇婿觀頭角，娶女訪幽貞。大抵取他根骨好，富貴貧賤非所論。」⁵⁰挑選女婿時要觀察他的面相，娶媳婦前應當了解對方的德行、貞操；這樣做的主要目的是確定他們的本性、稟賦、操守，至於是窮是富、是貴是賤，則不在考慮之列。

既然嫁娶應當選擇好的對象，但是該如何進行選擇？有無標準可資遵循？台灣先民首先藉著俗諺告訴吾人：「娶某看娘禮，嫁尪看老爸。」⁵¹娘禮，母親；娶妻要看女方母親之品行，嫁先生要看男方父親之行爲，不可毫無探聽，草率結婚。「做子(囡)婿，看家伙；做新婦，看娘禮(嬭)」。⁵²過去，選擇女婿，除人品學識外，家世、財產也列入考慮；娶媳婦時，則打聽女方的母親，因有其母必有其女，由他人的口中，可推敲女方家教的好壞。以今日來看，雖然家庭環境的良窳、父母的爲人處事，多少會影響到兒女的成長，但不是絕對的。最重要的是兒女本身，只要人品好、肯努力，爲然端莊賢淑，就是好子婿、好媳婦。再者，俗諺云：「第一身體健康，第二學問普通，第三門戶相當。」⁵³「第一門風，第二祖公。」⁵⁴無論是擇婿或擇媳，擁有健康的身體、具備基本的知識，當然是非常重要的條件；而且，必須觀察對方

⁵⁰同註 6，頁 30-31。

⁵¹同註 16，頁 211。

⁵²同註 16，頁 96；同註 10，頁 310。

⁵³溫惠雄，《台灣人智慧俗語》(台北市：宏欣文化，2002)，頁 146；同註 10，頁 310。

⁵⁴同註 16，頁 466；同上註，溫惠雄；鄭文海，《常用臺灣俗語話(上)》(台北市：益群書店，2000年)，頁 236；同註 10，頁 307。



的家風，衡量對方的家庭教育、家庭風評、社會經濟地位等，是否與本身的條件旗鼓相當；並且還要瞭解對方祖先是否有積德。

當然，必須「量才（郎）娶婦，稱女嫁夫。」⁵⁵男女雙方應評估自己的份量，再決定適合的對象；男女婚配，應以門當戶對者為選擇對象，以免日後不適，由此可見台灣先民對於門當戶對的觀念是根深蒂固的。也不宜「閹雞趁鳳飛。」⁵⁶「閹雞」是生殖器被割掉的公雞，「鳳」是神話中公的百靈鳥；言下之意，無論男女皆必須先稱稱自己的斤兩，再開出擇偶條件、考慮對象，這才是明智之舉，以免貽笑大方。「烏鴉那敢配鳳凰？」⁵⁷自嘲自己婚事絕對沒有高攀的意圖。烏鴉頗有自知之明，怎敢妄想與鳳凰匹配？

而「圓仔花毋（不）知醜，大紅花醜毋（不）知。」⁵⁸經常是用以比喻自以為品味高尚、英俊瀟灑，其實長得其醜無比的男人，或諷刺長得很醜，卻特別喜歡打扮、濃粧豔抹的女人；自不量力，自視甚高，還時常自我炫耀。圓仔花，是千日紅，夏秋間開紅色與紫紅色的花；大紅花，是朱槿的俗名，色彩鮮豔，花蕊突出在花瓣外面。台灣人認為圓仔花不是好看的花，就像一粒小球，真是單調；大紅花雖然很大一朵，但算是牆頭野花，難登大雅之堂；兩者與牡丹、玫瑰相比，都相形失色。以此植物的俗諺奉勸世間男女應當自我瞭解之後，再行擇偶，以免自取其辱。

⁵⁵同註 16，頁 575；同上註，鄭文海，頁 263；同註 10，頁 315。

⁵⁶同註 16，頁 365；同註 58，溫惠雄，頁 82。

⁵⁷同註 10，頁 331。

⁵⁸同註 16，頁 170、190；同註 58，溫惠雄，頁 80。



尤其不可以存有「山貓想海魚，山雞想水鴨。」⁵⁹或「柺貓狗肖想水底魚」、「柺狗狗肖想豬肝骨」⁶⁰的幻想。因為昔日男女公開交往的管道可以說是付之闕如，所以都是經過媒妁之言、父母之命來決定終身大事的，無論男女皆然。當時注重的擇偶條件最重視的就是「門風」，亦即是依據自己和對方家長的家庭背景、社會地位、經濟條件等，做一評估，為子女選擇門戶相當者為結婚對象。但是，父母所選有時非自己所願，愛上父母不喜歡的對象，就是「門不當戶不對」，如果是貧寒子弟戀著千金大小姐，就會用此諺語來譏諷他，也有「馬不知臉長」、「癩蛤蟆想吃天鵝肉」之意。不同族類，難以交配，非分之想，癡心妄想。

在台灣先民的擇偶標準中，有一項是早有定制的，即「同姓不婚」。這項傳統社會的規範，在周公制禮作樂時，已禁止同姓結婚，姓氏相同者，互不婚嫁，一定是兩姓才可以合婚的，婚禮便成為兩個姓氏之間的好事。台灣先民藉由俗諺明示這項規範：「二姓聯姻」⁶¹「二姓合婚」⁶²「同姓不婚」⁶³劉錦賢認為這項男女婚姻關係的重要條件，係由經驗中發現，族內婚不利於優生，乃轉而求諸族外，後乃形成定式；而同姓之遠親，雖血緣關係極為淡薄，仍不相通婚；同姓不婚之精神，至今仍為國人擇偶時之重要參考。⁶⁴

⁵⁹同註 16，頁 244；陳宗顯，《臺灣人生諺語》（台北市：常民文化，2000 年），頁 130。

⁶⁰同註 16，頁 341。

⁶¹同註 16，頁 62；同註 10，頁 327。

⁶²同註 16，頁 104。

⁶³同註 16，頁 148。

⁶⁴參見同註 3，頁 14、16、17。



至於年齡問題，台灣先民鼓勵青年男女儘早結婚，儘早生男育女，以增加新的一代，故俗諺云：「早婚，添一代。」⁶⁵而男女之間的年齡差距，俗諺亦有所提示：「只許男大一勻，不可女長一歲。」⁶⁶一勻，指十二生肖一輪，即十二歲；男女配婚，男的比女的年紀大很多無妨，但女的比男的大一歲就不行。然而，亦有「某大姐」（女年齡比男大）的選擇，卻也受到台灣先民的肯定與認同。再者，俗諺云：「大五甲（合）大七，毋免動手筆。」⁶⁷男女婚配，只要男子比女子大五歲或大七歲都是上上之選，用不著請算命師卜算，必能成就好姻緣。但是，男性年齡比女性大，卻絕不宜無限上綱，否則俗諺將有所批判：「老牛想食幼菅筍。」⁶⁸幼菅筍，嫩的蘆葦苗；以此委婉地譏諷老男子想娶小女子為妻，似乎是世人難容的。

最後，有關身材的高矮、頭顱形狀與手相等，亦成為擇偶相當重要的參考指標，如俗諺云：「大隻水牛細條索，大漢新娘細漢哥。」⁶⁹以細繩索綁大水牛，或者大個子新娘與一個袖珍新郎，再怎麼看都不相配、難登對。而頭顱突出者，亦經常被指稱為不佳的配偶對象，因此俗諺云：「前呷衰，後呷狼狽，雙平邊仔呷死厝邊頭尾。」⁷⁰指頭顱前突者運不佳，後突者狼狽，左右突則會影響鄰居安危，這是對頭顱突出者的一種解讀。然而，問題最

⁶⁵同註 10，頁 276。

⁶⁶同註 16，頁 147。

⁶⁷同註 16，頁 188；同註 10，頁 322。

⁶⁸同註 16，頁 484。

⁶⁹同註 16，頁 190。

⁷⁰同註 16，頁 120。



為嚴重的莫過於手相問題，俗諺云：「斷掌查甫做秀江，斷掌查某守空房；斷掌查某剋死尪，斷掌查甫做相公。」⁷¹斷掌，指掌中有一粗紋橫貫左右。台灣民間習俗相信男子斷掌，將有大志可位至高官；反之，女子斷掌，卻因個性強悍，將會剋死身邊週遭的男性，嚴重者連丈夫、父親或兄弟將無一倖免。

四、娶某娶德非娶色：尋覓賢妻良母之道

前已述及，男人比女人害怕單身，所以找到一位賢妻，未來成為子女的良母，就成為男性非常重要的人生任務。張潮在《幽夢影》提出人生的理想境界：「值太平世，生湖山郡，官長廉靜，家道優裕，娶婦賢淑，生子聰慧，人生如此，可云全福。」⁷²顯然已將娶妻賢淑納入幸福人生的指標之一。娶得賢婦實為男性生命中不可或缺之重要任務。

因此，台灣先民體會到婚姻的這些意義，在擇偶過程中，藉著俗諺呈現賢妻的重要性，俗諺云：「娶著歹某，一世窮。」⁷³「做著歹田望後冬，娶著歹某一世人。」⁷⁴這一期的農田稻作收穫不佳，還可期望下一期作的豐收；但娶到惡妻，將會一輩子貧窮不已，毫無希望了。而且，妻子賢淑與否，將會繼續影響子子孫孫，故俗諺云：「一代無好母，三代無好囡。」⁷⁵「一代無好某，三代

⁷¹同註 16，頁 299。

⁷²馮保善注譯，《新譯幽夢影》（臺北市：三民書局，2003 年），頁 67。

⁷³同註 10，頁 283。

⁷⁴同上註。

⁷⁵同註 10，頁 311。



無好子(罔)。」⁷⁶娶到品行不端的女子為妻，三代都出不了好兒孫，可見賢妻良母之重要性，惡妻會影響下一代的教育。

當然，娶妻賢淑與否，直接受到影響的是男性自己，故俗諺云：「娶著好某，卡好做祖；娶著歹某，一世人艱苦。」⁷⁷娶到一位賢妻，自己就如同長命百歲，更像是當了曾祖父一般享受；反之，惡妻入門，恐怕這一輩子也就栽在自己婚姻的死胡同裡了。先民更堅決地提醒男性，即使是：「三代無烘爐，四代無茶鼓，都(道)毋通娶著歹某。」⁷⁸「烘爐」和「茶鼓」都是昔時煮水的必備器具，也常被比喻為夫妻，如「新烘爐、新茶鼓」就是新婚夫婦之意。此處無烘爐、無茶鼓，意謂即使會絕後，也不可娶一個惡妻。因為惡妻會有不良遺傳，傳下來的子孫恐怕也是遺害人間而已，何喜之有？《增廣賢文》亦提及國家處於災難變亂時，會懷念、想望能夠安邦治國的賢能宰相；家境貧寒困窘，便企盼有個善於持家的賢慧妻子；故云：「國亂思良相，家貧思良妻。」

79

然而，台灣先民雖清楚瞭解賢妻對自己、對後代子孫有重大的影響，也都想要達成人生的理想境界。但是，由於清代政府嚴禁攜眷渡臺，遂形成人口性別比率男女懸殊的不正常現象，男多女少，且問題相當嚴重，造成男子尋找對象極為不易，故俗諺云：

「一家養女百家求，一馬不行百馬憂。」⁸⁰就現代觀點而言，從

⁷⁶同註 16，頁 21；同註 10，頁 285。

⁷⁷同註 10，頁 284。

⁷⁸同註 16，頁 49；同註 57，頁 131；同註 10，頁 284。

⁷⁹同註 6，頁 54-55。

⁸⁰同註 16，頁 27。



1980年代開始，不少學者認為，性比例、性別教育差距或性別所得差距所引起的婚姻擠壓，會迫使處於擇偶劣勢中的群體調整其擇偶偏好。例如若處於一個男性多於女性的社會結構下，不利於男性擇偶，故男性往往會降低擇偶要求以提升本身的擇偶機會。⁸¹以至於台灣先民會有「甘願娶婁做某，不通娶某做婁」⁸²，願意降格以求的表示，可以容忍娶一位曾經淪落塵但願意從良的女子為妻。

無論如何，娶妻賢淑確實是男性的人生理想，所以先民提出幾項擇偶的標準和原則，供男性參考。首先俗諺提醒男人分辨女人好壞的一項條件，「著愛精光刺，毋通三八刺。」⁸³「精光刺」是指能夠通情達理，又敢於據理力爭的女人，她們不畏強權、不怕惡勢力，愈是無理的事她愈要出頭爭個道理；因此，明理的男人對這種女人莫不既敬又畏，若稱她們為「巾幗英雄」亦不為過。「三八刺」則是不明究理，但憑愚勇蠻力而大吵大鬧的婦女，所謂「潑婦罵街」即是；這種女人在沒有搞清楚狀況前就對男人惡言相向，毫不留情面給男人，一旦碰到「正氣凜然」的男人，立即退避三舍，不敢再吭氣了。先民對於女性的觀察如此細微，實是台灣人擇偶智慧的表現。

緊接著，先民認為一位賢妻應當符合三項標準，俗諺云：「身體健康，學問普通，算盤會摸。」⁸⁴身體健康是第一要務，學問

⁸¹同註 50，頁 157。

⁸²本句俗諺由家族長輩提供。

⁸³同註 10，頁 30。

⁸⁴同註 10，頁 309。



普通就好，不需要飽讀詩書，因為「女子無才便是德」的觀念依然根深蒂固。⁸⁵第三，如果能具備簡單的計算能力，對於家裡經濟基礎之穩固，或者是小本生意之經營，將會有所助益。假使女性能文武雙全，粗活細活皆做得來，「也會粗，也會幼。」⁸⁶那當然更是先民夢寐以求的理想對象。但是，雖說賢妻人人皆好求，務必適可而止，切忌苦苦追求，因為俗諺云：「偏憐之子不保業，難得之婦不保家。」⁸⁷溺愛長大的兒子，苦苦追求才得到的媳婦，由於態勢驕縱，對於家庭而言均是禍不是福。

對於擇妻的標準，先民認為品德是相當重要的，俗諺即提示：「娶新婦求女德，毋通計較嫁粧厚薄。」⁸⁸選媳婦選德行，不可計較嫁粧有多少。而且，妻子的美德勝於美色，所以俗諺云：「娶某娶德而非娶色」⁸⁹既然娶妻必須注重品德，要如何得知呢？先民告訴我們：「買田要揀好田底，娶婦要揀好娘孀。」⁹⁰「買田看田底，娶新婦看娘奶。」⁹¹「做田著有好田底，娶新婦著有好娘孀。」⁹²農夫欲買田地必定要注意土壤是否肥沃，灌溉系統是否良好，並顧及水災、風災等問題，這都是選擇田地的重要條件，惟有如此，才能以最小的努力，獲得最大的收穫，所謂「事半功

⁸⁵對於女子是否需要學問，張潮在《幽夢影》曾提出「紅裙不必通文，但須得趣」的看法。在他看來，女子通文與否，並不重要，重要的是有無情趣。參見同註 81，頁 90-91。

⁸⁶同註 16，頁 60。

⁸⁷同註 16，頁 89。

⁸⁸同註 16，頁 211。

⁸⁹同註 16，頁 210。

⁹⁰同註 18，頁 187。

⁹¹同註 57，頁 18、64。

⁹²同註 10，頁 312。



倍」。男人要挑選妻子，一定要考慮娘家的家世是否清白，有無任何品行不端之情形，以及娘家父母的健康狀況，注意遺傳的問題，並且要打探待人處世如何，鄉里風評如何等，因為這些因素都影響著是否能抱得賢妻歸的重要關鍵。

台灣先民對於品德的重視，不厭其煩地提醒，俗諺又云：「**買厝要看樑，娶某要看娘。**」⁹³買房子要看大樑上得正不正，如此住起來才會穩當。娶妻時，想了解女方的品行，看看其母親即可知梗概，因「有其母必有其女」。並且還須注意：「**買衣衫看袖，娶某子要看舅。**」⁹⁴買衣服要看袖子，娶妻可從女方兄弟的人品、性情等方面來了解女方。先民甚至將娶妻比喻成抓貓回家養，所以必須「**掠貓仔，看貓母。**」⁹⁵這一切作為都是為了確保所娶之妻為來自清白之家，以避免「**好新婦，歹後頭。**」⁹⁶後頭，媳婦之娘家。媳婦很好，可是其娘家的父母或兄弟卻很囉唆難纏。

除此之外，由於男人擔負著傳宗接代的重責大任，所以無論如何，「**好歹粿著會甜，好歹查某著會生。**」⁹⁷「**好歹瓜著會甜，好歹某著會生。**」⁹⁸粿不管其內容的餡好壞，最要緊的是皮要甜的；只要是會甜的瓜，不論外表是否好看，就是好瓜；而好太太的定義，也不論其長相如何，首要條件就是能夠生育，因為「不孝有三，無後為大」的觀念已經深植台灣人心中。但是，藉著醫

⁹³同註 16，頁 552。

⁹⁴同上註。

⁹⁵同註 10，頁 311。

⁹⁶同註 16，頁 200。

⁹⁷同註 16，頁 204。

⁹⁸同註 57，頁 77。



學的逐漸進步發達，有時不孕的問題，不見得是太太的責任，丈夫也應該接受檢查。

另外，由於台灣先民對女方外貌的重視，也藉由俗諺，提供男性某些擇偶的應注意事項。例如俗諺云：「前叩金，後叩銀，前叩後叩做夫人。」⁹⁹婦女頭顱不論前突或後突，皆是富有之相；若前後皆突，則不僅富有，更極有貴氣，可能位及一品夫人。如此女性，顯然是婚姻市場的優勢競爭者，娶進門之後必能庇蔭夫婿，相信達官顯貴或其子弟必將爭先恐後地追求。若以頭形來看，俗諺指出：「舉頭叉，入門死大家。」¹⁰⁰俗傳女子額頭上髮際有毛旋，必定個性倔強，做人媳婦，容易與婆婆爭吵，以致氣死婆婆，因此男性擇偶時一定避之唯恐不及。

再就面相而言，俗諺認為：「帶桃花，驛馬」¹⁰¹的女人，勿娶為妻。此乃命相家之言，用以譏諷面貌嬌媚、不安於室的女人；面如桃花般美豔的女人，老一輩的衛道人士，視之為淫相，此種女性將會四處游蕩，宛如交際花一般。而且，「啄鼻，啄死尪。」¹⁰²啄鼻，鷹鉤鼻；具有這種鼻子的婦女生性好淫，為尪夫之相。總而言之，先民認為長相好看不見得心地善良，故俗諺云：「好面孔，歹肚桶。」¹⁰³面善卻心惡，有如蛇蠍美人。

然而，張潮在《幽夢影》中堅持娶妾必須貌美才可，他說：「娛情之妾，固欲其美；而廣嗣之妾，亦不可不美。」舊時置妾，

⁹⁹同註 16，頁 120。

¹⁰⁰同註 16，頁 502。

¹⁰¹同註 10，頁 409。

¹⁰²同註 16，頁 156。

¹⁰³同註 16，頁 200。



或為娛情，或為廣嗣。出於娛情，妾的美醜，至關重要。對醜婦無法引起美的愉悅，有佳人相伴，則讓人心飛神弛，心意蕩漾。而為了廣嗣，雖然廣嗣為其目的，但既然朝夕相處，若對嫗母，也不免有煞風景之憾，不免讓人心裡黯淡。所以在張潮看來，無論是娛情或是廣嗣，美貌都是置妾的首選條件。¹⁰⁴

但是，《增廣賢文》卻有著相異之見，云：「芙蓉白面，不過帶肉骷髏；美豔紅妝，盡是殺人利刃。」芙蓉，意謂膚如凝脂、豔若荷花美女。紅妝，婦女妝飾多用紅色，故常以之指代美女。本句斷言美貌女子，不過是帶著皮肉的骷髏；豔麗佳人，都是些殺人利刃。認為美女佳人會消磨男兒志氣，使之沉醉於溫柔鄉，有「女人是禍水」之意，故比之「帶皮骷髏」、「殺人利刃」，以警告、誠惕後人不可沉溺於此。¹⁰⁵

人都是愛美的，外表更是影響別人的第一印象，男女皆然。尤其是男性，在擇偶過程中特別挑剔女性的年齡與外貌，因為年齡與外貌息息相關，均與女性的生育能力有關。¹⁰⁶一個形貌不揚、猥猥瑣瑣的人，縱有再好的才華與內涵，也不容易引人注目。尤其是男人，特別偏愛美麗容貌的女人，如果將姣好的容貌和善良的心地，讓男人只能二選一，通常他們的選擇往往是就容貌而捨善良。因此，當男性為女性的容貌所吸引時，就很可能會忽略對方其他的特性和條件。可是，漂亮的外表，並不表示一定具有高

¹⁰⁴同註 81，頁 207-208。

¹⁰⁵同註 6，頁 186-187。

¹⁰⁶同註 50，頁 154。



人一等的智慧、豐富的感情，以及善解人意的胸懷。¹⁰⁷所以，先民對於娶妻娶德的教誨，後生晚輩豈可不從？

除了美貌之外，台灣先民還特別重視命運問題，就是在「送定」時，男方的父母到女家去，親自看女生的手相以判斷其命運的好壞，此風至今仍然存在。¹⁰⁸尤其是臺灣人最忌諱的手相，還是所謂的「斷掌」，就是手掌上的紋路，從左到右有一條很深的溝，宛如把手掌從中間切斷一般，認為這種女子命中註定要剋死丈夫。¹⁰⁹俗諺云：「斷掌查某守空房；斷掌查某剋死尪。」¹¹⁰

若就女性的總體外貌而言，先民則非常注重身材，故俗諺云：「一代大新婦，三代大子(囝)孫；一代娶矮某，三代出矮鼓(鋤)。」¹¹¹娶了體格粗大健壯的媳婦，傳下來的子孫體格也很強壯；娶了矮個子的妻子，傳下來的子孫就會成為矮冬瓜。而且要「大籬才有病本」¹¹²大籬，身體胖；昔日選新娘，認為身體胖，比較健康，生得起小病。甚至於連臀部的大小都會成為先民注意的焦點，故俗諺云：「大面好抹粉，大尻川好坐金屯。」¹¹³婦人臉比較大者容易化妝，臀部（尻川）大者則主富貴之命，可坐金屯。然而，先民認為一位所謂的賢妻，其基本條件就是要能夠有親切的笑容，故俗諺云：「好歹湯，一下燒；好歹某，一下笑。」¹¹⁴「好醜湯

¹⁰⁷同註 49，頁 73。

¹⁰⁸同註 17，頁 173-174。

¹⁰⁹同註 17，頁 179。

¹¹⁰同註 16，頁 299。

¹¹¹同註 16，頁 28；同註 10，頁 320。

¹¹²同註 16，頁 184。

¹¹³同註 16，頁 190。

¹¹⁴同註 16，頁 204。



會燒，好醜某會笑。」¹¹⁵「好歹湯著會燒，媿醜查某著會笑。」¹¹⁶下飯的湯，不管湯料好壞，只要熱的就好；妻子的容貌，不管美醜，只要笑口常開，讓丈夫看了心曠神怡，便是好妻子。

總而言之，縱使選擇賢妻的標準可以有千百條，但是卻無人可以儘擁一切賢妻優點。因此，先民希望男性一旦結婚成家以後，就應該疼惜與妻子的情緣，切莫存有「別人的某較美」¹¹⁷「別人的屎較芳」¹¹⁸的心理。總是認為別人的東西比自己的好。俗諺亦指出男人總會有著「別人的某較美，別人的子乖」¹¹⁹的想法，總是覺得自己的東西沒有別人的好，別人的妻妾比較美，別人的太太比自己的太太漂亮，別人兒子比較乖。如此的心態，往往造成男人不知足的感嘆：「美花在人攏，美某在人房。」¹²⁰「媿花著別人叢，媿某著別人房。」¹²¹「美查某因仔攏是過路人」¹²²美麗的花為何都種在別人的花園裡？為何別人的老婆都比自己的漂亮？而那些路過我身邊的漂亮女生，為何無緣與我結為連理？因此，俗諺安慰男人：「別人的某是若金魚，能看不能摸；家己的某是若鹹魚，因佇厝內快壞去，三不五時吃一下攏好氣味。」¹²³將人妻比喻成金魚和鹹魚，難免有物化女性之嫌，但卻也傳神地奉勸男人應該安份地善盡人夫之責，享受平凡夫妻的平凡樂趣。

¹¹⁵同註 57，頁 74。

¹¹⁶同註 10，頁 320。

¹¹⁷同註 16，頁 114。

¹¹⁸同上註。

¹¹⁹同註 16，頁 115。

¹²⁰同註 16，頁 481。

¹²¹同註 64，頁 168。

¹²²本句俗諺由家族長輩提供。

¹²³本句俗諺由家族長輩提供。



五、揀後注，毋免揀大富：找尋如意郎君之法

在傳統的台灣社會裡，女性是沒有自主權的，一出生就註定必然要走向婚姻的道路，男人就是女人的全部、一切，女人的命運幾乎是要交給男人的。因此，「女怕嫁錯郎」是大部分女性的擔憂。先民亦非常強調尪婿的良窳對女人的影響，透過俗諺一再地呈現覺得如意郎君是如何地重要，如俗諺云：「**好花也得好花盆，美娘也得美阿君。**」¹²⁴漂亮的花朵必須有綠葉、適合的花盆陪襯，才能相得益彰；一位善良賢淑的女性，當然也要有才德兼備的男人與之匹配。所以俗諺又云：「**嫁著好翁，好錦迵；嫁著歹翁，不如無。**」¹²⁵嫁到好的尪婿，當然可以心情愉快，每天就像悠遊人世間一般地舒適；反之，一個不好的翁，比沒有更令人無法招架，甚至還可能造成「**嫁著歹翁，絕三代**」¹²⁶的悲慘下場，人生毫無希望，豈有未來可言？若是有名無實的夫妻關係，其遭遇甚至比乞丐的老婆還糟糕，故俗諺云：「**有翁無婿通倚靠，卡毋值人乞丐婆。**」¹²⁷

雖然女性本身亦已瞭解尪婿對自己的重要性，然而，傳統社會裡的女性在家庭的地位相當低微，對於許多家庭事務她們是不具有決定權的，影響所及，對個人的婚姻大事也幾乎無置喙餘地，一切完全聽從父母安排。因此，女性在未出嫁前即被灌輸要有認命的打算，無論所嫁何人，都必須要與夫過一生，做一個完全接

¹²⁴同註 16，頁 205。

¹²⁵同註 10，頁 286。

¹²⁶同註 10，頁 285。

¹²⁷同註 10，頁 287。



受命運的傳統女性，故俗諺云：「**嫁雞隨雞，嫁狗隨狗。**」¹²⁸「**嫁雞隨雞飛，嫁狗隨狗走。**」¹²⁹「**嫁雞贅雞飛，嫁狗贅狗走。**」¹³⁰「**嫁雞隨雞飛，嫁狗隨狗走，嫁乞食佩茭薦斗。**」¹³¹要求女性要堅守夫唱婦隨的原則，認命隨緣。縱使嫁給行乞為生者，也要學會如何背負這個用藺草編成的背袋(茭薦斗)，當一個稱職的乞丐婆，跟隨乞丐丈夫到處行乞。

有鑒於丈夫對於女性一生的重大影響，先民特別強調要慎選對象，俗諺告訴女性應該具備的基本心態是：「**緊紡無好紗，緊嫁無好大家。**」¹³²「**緊行無好步，緊嫁無好翁。**」¹³³假使未經過審慎的探聽、了解和比較，隨隨便便就倉促嫁人，是無法嫁到好丈夫的。當然，要衡量自己的主客觀條件之後，再提出擇偶的標準，以免落入旁人給予「**乞食婆揀(選)好漢**」¹³⁴的譏諷。而且，要看清楚擇偶的環境，避免白費工夫或緣木求魚以致徒勞無功，故俗諺云：「**乞食營選好婿。**」¹³⁵在乞丐寮中舉辦挑選婿婿的活動，或青春少女想到乞丐寮中去挑選一位如意郎君，無異於不可能的任務。而為人父母者，亦應當秉持著基本原則：「**嫁女擇佳婿，勿索重聘；嫁女揀好婿，毋通索重聘；嫁女擇佳婿。**」¹³⁶因為昔日社會有看重嫁粧、聘禮的現象，甚至發生因聘禮爭議導致

¹²⁸同註 16，頁 213。

¹²⁹同註 16，頁 214。

¹³⁰同註 18，頁 191。

¹³¹同註 16，頁 216。

¹³²同註 10，頁 286。

¹³³同註 10，頁 285。

¹³⁴同註 16，頁 57；同註 10，頁 330。

¹³⁵同註 16，頁 57。

¹³⁶同註 16，頁 212-213。



婚禮告吹的情事；所以先民透過俗諺告誡父母者，嫁女兒的重點是要選擇一位好女婿，千萬不要索求重聘、價值高昂的聘禮，以免摧毀原本美好的婚事。

至於選擇尪婿的標準，俗諺首先提出幾項條件：「**一錢財，二人才，三詼諧。**」¹³⁷過去在脂粉圈打滾的男人，通常必須具備錢財、人才及幽默風趣等三個條件，才能左右逢源；這樣的條件亦被先民運用做為選擇丈夫的標準。另外，先民提出更多的條件，俗諺云：「**第一門風，第二財寶，第三才幹，第四美醜，第五健康。**」¹³⁸前述條件，似乎都一再強調男性的外在表現，對於男女之間的感情卻隻字未提，這當然與傳統社會台灣人「男女授受不親」的禁忌有關。男女在婚前相當缺乏單獨交往的機會，以致於結婚時新人的感情世界往往處於起步階段，甚至是一片空白，等待「結婚後才開始戀愛」。¹³⁹

再談論到地區性的選擇，先民也累積出一些經驗，透過俗諺告訴後人：「**妳若愛閒，且來嫁安平。**」¹⁴⁰「**妳若要閒，嫁來安平。**」¹⁴¹因為安平昔日為水師駐地，住民多是軍役，而非農夫，女子嫁到此處，可免耕田耘草之苦。過去台灣屬於傳統農業社會，需要大量的人力投入生產行列，除了男人之外，出嫁的女人當然無法置身事外，自顧自地享受清閒。又因為農事相關工作實在多

¹³⁷同註 16，頁 20；同註 57，頁 84；同註 10，頁 309。

¹³⁸同註 16，頁 467。

¹³⁹考試院前院長許水德先生曾在接受訪問時表示，他與妻子在結婚前幾乎是不相識的，兩人是結了婚才開始談戀愛。

¹⁴⁰同註 16，頁 206。

¹⁴¹同註 10，頁 324。



如牛毛，繁複又粗重，需要消耗大量的體力，一般女性是難以負荷的；所以，先民一再建議女性，寧願嫁給都市裡的泛夫走卒，都不要嫁給鄉村地區的有錢人。故俗諺云：「**要嫁都市乞食，毋嫁草地好額。**」¹⁴²都市乞食，泛指生活在都市的一般市井小民，並非真的嫁給都市的乞丐；雖然貧窮，有限的收入，但天天得見小錢，日日過得比較安閒的生活，至少可以免除農事工作，因為傳統台灣人大多數務農，對於這些農事真是做到怕了！草地好額，泛指生活在鄉村地區，擁有一些田地並兼營養豬、養雞、養鴨等副業者；身為媳婦者，必定日日操勞不得閒，似乎也不能輕鬆自在地享受好額人的生活。

俗諺又云：「**嫁入城無食嘛好名，嫁入山有食嘛烏乾。**」¹⁴³嫁入都市，就算收入不豐，卻比較有好名聲，可以文明的都市人自居。但嫁入山區人家，或許有自己的農地田園可以耕作，不愁三餐，但工作卻很辛苦，嬌嬌女恐怕都要被炙熱的太陽曬成人乾了。有位署名「亦芬」的聯合報投稿者就提及她相親的經驗，男方就是真正的「草地好額」，她說：「他們家有一座山種滿了薑，另有好幾甲田地，六畜興旺，嫁過去吃穿是不用愁的。……。回到家，我跟老媽說，日後吃薑母鴨的材料，我無限量供應，但她怎捨得嬌生慣養的寶貝女兒到山上懇地種田呢？」¹⁴⁴

至於職業門第的選擇，鈴木清一郎認為：女家在選女婿時，也是特別重視聘金的多少，以及男方家財和門第的高低，至於女

¹⁴²同註 10，頁 323。

¹⁴³同註 155。

¹⁴⁴同註 40。



婿本人的好壞也被忽略。¹⁴⁵而且，「門當戶對」是傳統社會擇偶的重要標準，它象徵著男女雙方和家庭類似的價值觀。父母基於其家庭之社經地位與教育水準，往往對子女在選擇對象時，提出若干具體建議，甚至形成壓力，要求考慮門戶的因素。如果可能的話，最好還能夠高攀名門，以便光宗耀祖。這種現象與心態，尤其多見於上流社會中之父母；時至今日，諸如企業婚姻、政治婚姻或官商聯姻的產生，其原因或許是父母為著日後家庭勢力的不墜與企業勢力的不斷擴張，做出可能逼迫子女放棄愛情，考慮現實問題的結果。¹⁴⁶所以，有些比較勢利的父母，就認為「**查某子嫁大爺，好名好聲。**」¹⁴⁷「**諸母团嫁大爺，好名聲。**」¹⁴⁸只要女兒嫁給衙門的官吏，就可以攀龍附鳳，贏得好名聲。

另俗諺對於男性外表所代表的意義，亦有所描述，俗諺云：「**前叩金，後叩銀，前叩後叩做總督。**」¹⁴⁹指男人頭顱之形狀，有前突，有後突；前突象徵富有，後突亦然，若前突後突，則富貴雙全，可位至總督大人；遇著這樣的對象，當然就是婚配的不二人選。俗諺又云：「**突額，免賺有通食。**」¹⁵⁰也是女方父母觀察男方重要的參考依據，因為台灣民間流傳，額頭開闊的男子，比較好命，幾乎不用努力打拼，就可以享受榮華富貴；但是，如果年紀輕輕就禿頭，而且又一事無成，家無恆產，家徒四壁，又

¹⁴⁵同註 17，頁 173。

¹⁴⁶同註 49，頁 77。

¹⁴⁷同註 16，頁 344。

¹⁴⁸同註 59，頁 256。

¹⁴⁹同註 16，頁 120。

¹⁵⁰本句俗諺由家族長輩提供。



會被說成「餹蒸」¹⁵¹。當然，覓得一表人才的女婿，是為人父母者的心願，但是亦不可過分強求，以免錯失良緣。如果爲了無傷大雅的外表問題，竟然硬生生地拆散一對可能美好的眷侶，爲人父母的過分執著，卻完全忽略擇偶的真正意義，確實令人不勝唏噓！

所以，先民告誡父母，必須「揀後注，毋（不、沒）免揀大富。」¹⁵²擇婿要挑男人的人品，要挑有發展潛力，未來可能會飛黃騰達者，切莫貪圖男方家庭的萬貫家財或萬頃田地，或僅以外表論斷。故俗諺云：「好田地，不如好子弟。」¹⁵³「好田地，毋值著好子弟。」¹⁵⁴與其選男方的家產，不如挑選男方的才德。男方腦子裡的東西比男方家產所代表的門面，更爲重要，俗諺云：「會揀揀人頭，快揀揀門頭。」¹⁵⁵選擇女婿，人品當然重於門第。

俗諺指出必須避開的對象，例如「好鐵毋扑菜刀，好查某毋嫁癡哥。」¹⁵⁶好女子不能嫁給愛情不專一的男子，否則「好花插牛屎」¹⁵⁷，一個美麗賢慧的婦人，嫁給一個外表庸俗、毫無才氣的丈夫，真是可惜！更必須注意不要嫁給風流成性的男人，因爲俗諺明白指出：「嫁著風流尪，山珍海味也吃袂香。」¹⁵⁸「好詼諧，腐腹內。」¹⁵⁹嫁給風流老公，婚前或許言辭動聽，但內心險

¹⁵¹「餹蒸」，是對禿頭的負面解釋，由家族長輩提供。

¹⁵²同註 16，頁 285；同註 18，頁 186；同註 59，頁 266；同註 10，頁 312。

¹⁵³同註 16，頁 202。

¹⁵⁴同註 10，頁 312。

¹⁵⁵同註 16，頁 312；同註 10，頁 313。

¹⁵⁶同註 16，頁 204；同註 10，頁 317。

¹⁵⁷同註 57，頁 76。

¹⁵⁸同註 16，頁 215。

¹⁵⁹同註 16，頁 200。



惡或風流成性卻令女性在婚後後悔莫及；即使三餐都是山珍海味，也是味同嚼蠟。更甚者，假使丈夫長相討喜，尤其有女人緣，又有家財萬貫，卻是自私自利，只顧自己享樂，每日在外面花天酒地，「**出去若拋兒，返來若撿到**」。¹⁶⁰將錢用光，罔顧妻子兒女的幸福，豈不是悲慘的下場！

先民針對這些愛情不專一的男人、花心大蘿蔔，諄諄告誡女性，切勿受騙，俗諺云：「**雙腳踏雙船，四目亂紛紛**。」¹⁶¹因為這些男人以一種「遊戲之愛」的心態與女性交往，很多人會讓他心動，他想盡情享受愛情，卻又避免涉入太深，將愛情視為一連串的挑戰；不與某一固定對象做長期性的計畫或約定，藉此增加神秘感或吸引力；喜歡和不同人交往，嚮往自由自在的愛情，不斷尋求新戀情，找尋刺激感。¹⁶²

~ 無論如何，先民認為實際生活是最重要的，所以安慰世間女性應該活在當下，珍惜自己所擁有的一切，當然也包括自己的丈夫，並透過俗諺云：「**歹歹尪，食袂空**。」¹⁶³「**歹歹尪吃味空**。」¹⁶⁴「**醜醜尪食未空**。」¹⁶⁵「醜醜」或「歹歹」，都有長相不好看或職業不是高官顯貴之意。如果丈夫是此類型，雖然不盡理想，還是可以依靠生活，衣食無缺；因為丈夫安份守己，勤奮努力工作，照顧家庭，事業小有成就，依然可以讓妻子兒女幸福溫飽，一生

¹⁶⁰比喻丈夫將家裡當成旅館，出門也不知會妻子一聲，就像失蹤一樣，回來又好像是撿到了。

¹⁶¹同註 10，頁 21。

¹⁶²柯淑敏，《兩性關係學》（台北市：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頁 58。

¹⁶³同註 16，頁 355。

¹⁶⁴同註 64，頁 168。

¹⁶⁵同註 57，頁 17。



無虞匱乏。可是，現代社會變遷的影響，造成價值觀的多元化，「傳統婚姻觀的婚姻生活或夫婦關係受到很大的挑戰。變化最大的莫過於女性對於婚姻的期待和妻子對於丈夫的期待。女性心目中對於男性的外在條件和內在條件有很大的轉變。有人戲稱「三高、分居」（學歷高、收入高、身長高，與先生的父母分居）成為現代年輕人選擇對象的條件。如果不符合這些條件，寧可維持單身會只持續親密關係的女性不少。人品至上、甘願同甘共苦的心態已經不復存在，即使生活清苦也能感到滿足幸福的人已經稀有。」¹⁶⁶

六、姻緣天註定，媒人腳賢行：媒人的角色與功能

媒人，就是婚姻仲介者，是台灣傳統社會裡對男女雙方擇偶具有關鍵性影響的重要人物，故俗諺云：「**天上無雲毋落雨，地下無媒毋成親。**」¹⁶⁷天上積雲才能成雨，地下人兒想成親拜堂非有媒人撮合不成，這是對於媒人的功能給予最正面的肯定。因為媒人扮演婚姻市場穿針引線的工作，所以說：「**無針不引線，無媒不成親。**」¹⁶⁸舊時因為男女相識交往的機會極少，那是所謂「男女授受不親」的時代，不但戀愛的機會極少，就是戀愛結婚的也被認為是「叛逆」；父母不能又不便「自薦」子女，除非已到了交朋友階段，極大多數是需要依賴婚姻仲介人——媒人的穿針引

¹⁶⁶劉焜輝，〈樂園或墳墓？—婚姻問題的省思〉，《諮商與輔導》第 254 期（2007 年），輔導線上。

¹⁶⁷同註 16，頁 196；同註 10，頁 333。

¹⁶⁸同註 10，頁 334。



線。如此作法會有較多的方便，不論是要拒絕或談條件，甚至爾後有些問題要談判、周旋，都需要有媒人出面比較好做事。¹⁶⁹

其實，早在中國古代社會裡，媒人的角色已經獲得定位，如《禮記·曲禮上》云：「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適婚年齡之男女，苟非透過媒使之「問名」，則不相知名。¹⁷⁰因此，媒人在婚姻進行的流程中，每一個環節都有其存在的必要；婚事的手續和進行，必要借助媒人的介紹和穿針引線，如同大手筆買賣需要仲介人一般，故俗諺云：「買賣憑中人，嫁娶憑媒人。」¹⁷¹

但是，媒人僅是「有限責任公司」，她們只負責完成牽線任務，對其要求不可無限上綱，故俗諺云：「保領入房，無保領一世。」¹⁷²「包入房，無包一世。」¹⁷³媒人之職責只是保證新娘娶進洞房，不保證一輩子幸福美滿；未來的好壞，那就看男女雙方的造化祖德了。「媒人保入房，無保一世。」¹⁷⁴「做媒人包入房，無包一世。」¹⁷⁵昔日台灣社會的男女見面機會極少，當媒人者，只要能撮合男女雙方結婚，進了夫家，就算責任完了，無法保證（包）新婚夫婦將來也可以恩愛一輩子，夫妻相處必須依靠彼此的用心經營，豈有將責任推給媒人的道理？尤其是現今社會離婚率不斷竄升，甚至居高不下，永浴愛河似乎已成爲遙不可及的理想，所以媒人當然沒有義務，更沒有能力提供新人恩愛

¹⁶⁹同上註。

¹⁷⁰同註 3，頁 14。

¹⁷¹同註 10，頁 333。

¹⁷²同註 16，頁 86；同註 10，頁 335。

¹⁷³同註 16，頁 124。

¹⁷⁴同註 18，頁 185。

¹⁷⁵同註 57，頁 64。



的保證。而且，生育問題或傳宗接代的後續問題，亦非媒人權責，俗諺云：「**做媒人，包入房，無包生後（雙）生。**」¹⁷⁶責任有限的媒人，只保證新娘娶進門，無法保證新娘一定會生兒子（雙胞胎）。「**包入房，無包你生卵葩。**」¹⁷⁷「**包入房，無包你生囡。**」¹⁷⁸卵葩，陰囊，在此代表男生。媒人的責任，只到新娘入洞房為止；至於能不能生男孩，則不在保證之內。

婚姻牽線成功，媒人通常會受到極大的讚賞，而比較有經驗的媒人會說出謙虛之詞：「**姻緣天註定，毋是媒人腳賢行。**」¹⁷⁹意謂兩姓締結良緣，完全是上天之安排，不是媒人的功勞，也表示台灣人相信上天安排的婚姻觀。又說：「**姻緣天註定**」¹⁸⁰雖然成就一樁婚姻的因素很多，很難說出個絕對的答案，所以有些人，尤其是比較謙虛有內涵的媒婆，會將此功勞歸於老天爺的安排，是老天爺早就註定好的。「**姻緣到，毋是媒人賢。**」¹⁸¹意謂這項婚姻能談成，完全是靠男女當事人緣份已到，不是媒人的功勞；所謂「有緣千里來相會，無緣對面不相逢」，男女婚姻成功與否，完全靠一個「緣」字。甚至媒婆還將此視同做功德一般，「**做一擺媒人，較好食三年清菜。**」¹⁸²清菜，吃齋。做一次媒人所積的功德，抵得過吃三年的清齋。

當然，在媒婆牽線、安排雙方相親的過程中，男女務必自己

¹⁷⁶同註 16，頁 96。

¹⁷⁷同註 16，頁 124。

¹⁷⁸同註 183。

¹⁷⁹同註 16，頁 209；同註 57，頁 82；同註 10，頁 296。

¹⁸⁰同註 18，頁 171。

¹⁸¹同註 16，頁 208；同註 57，頁 83；同註 10，頁 295。

¹⁸²同註 16，頁 96；同註 10，頁 334。



看清楚對方，對於媒婆的話中話：「三人共五目，日後無長短腳話。」¹⁸³「二人三目，日後無長短腳話。」¹⁸⁴更應該有所領悟，此為傳統婚姻仲介者在完成任務最後關頭講的術語。此諺出自民間故事：昔日有一職業媒人，常以欺騙手法為人撮合婚事。某次她為一跛腳男子及一獨眼女子做媒，經媒人幾度奔走的結果，雙方都主張要「對相對看」；媒人唯恐婚事談不成，就在男女雙方互不瞭解對方真實情形的狀況下，媒人安排女子躲在門扉後露出半身，用意是要遮住那瞎眼的半邊臉；再安排男子將癩的那隻腳放在女方的大門門檻上，目的是掩飾較短的那隻腳。於是兩人互相凝視、四目相交之時，男方以為女方未露出的半邊臉一定和自己看到的那半邊是相同的，因此對女方已經產生好感；而女方看到男方一腳放在門檻上，認為男方的體態、舉止相當帥氣，也因此同意這樁親事。媒人見雙方似乎已情投意合，即以此話中有話的話來提醒雙方，日後如有發現缺點，媒婆概不負責。原來說「三人共五目」或「二人三目」，都是指女方只有一隻眼睛；而「長短腳話」意指男方有一腳是癩的，才會產生長短腳的問題。¹⁸⁵所以說，媒婆通常具有三寸不爛之舌，故俗諺云：「媒人嘴，呼累累；十媒九誑。」¹⁸⁶十個媒人有九個說話浮誇不實；媒人的話，當事人可得仔細聽後，再做判斷才是。

不過，想當一位稱職的媒人，可不是一件簡單的事；甚至有

¹⁸³同註 16，頁 47。

¹⁸⁴同註 16，頁 105。

¹⁸⁵同註 17，頁 179。

¹⁸⁶同註 16，頁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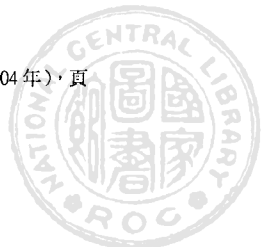
些媒婆在男女雙方相親不成之餘，還會出此俗諺調侃雙方：「**揀仔（阿）揀，揀著一個賣龍眼。**」¹⁸⁷東挑西揀，最後還是挑了一個不理想的對象。「賣龍眼」，就是用扁擔挑著龍眼在街上叫賣的男人。因為龍眼是只有在夏天才出產的水果，如果以賣龍眼為業，夏天以外的季節就必須做其他工作謀生，否則將難以為繼；以賣龍眼來比喻經濟條件不好的男人，當然這種男人就不是理想的結婚對象。以此略帶威嚇的口吻來告訴男女雙方，切勿太過計較對方的條件，看對象只要稍微順眼即可。

最後，媒人還須充當心理輔導者，說出此俗諺讓相親未成者釋懷，俗諺云：「**有緣做牽手，無緣做朋友。**」¹⁸⁸用來鼓勵男女，有緣成為夫妻，相守一輩子，當然是最理想的情形；假使無緣，當不成夫妻，也不能反目成仇，更不能以極端手段表示憤怒，能夠繼續當朋友也是很好的結局。張思嘉、周玉慧¹⁸⁹的研究結果亦指出：對傳統中國人而言，關係中的問題可以「雙方無緣」、「緣分已盡」等方式來處理，不需要像西方人一樣，找尋第三者（如婚姻諮商人員）來處理婚姻中的溝通問題。經由惜緣與隨緣的觀念，中國人強調關係有自己發展的道路，即使透過改善溝通技巧，改變也可能不大。因此，中國人較能容忍一段不好的關係，或從一段結束的關係中離開。總而言之，「**有緣合雙身，無緣造兩對。**」

¹⁸⁷同註 16，頁 285；同註 64，頁 120；同註 10，頁 332。

¹⁸⁸同註 57，頁 160；同註 10，頁 303。

¹⁸⁹引自張思嘉、周玉慧，〈緣與婚前關係的發展〉，《本土心理學研究》第 21 期（2004 年），頁 85-123。



¹⁹⁰彼此有緣分，則可以結合成為夫妻；若是彼此無緣，則於分開之後，各得姻緣，造就兩對夫妻。

七、現代意義

現代社會對於婚姻的價值觀相較於傳統社會已有所改變，但是根據調查顯示：仍有 68% 的未婚者表達結婚的意願，男性佔 69.6%，女性佔 65.9%；且男女大專以上學歷者之比例均在 70% 以上，均較其他學歷組別的比例還高。¹⁹¹95 年的調查顯示：就 20 歲及以上未婚族群分析，約七成有結婚意願，其中男性的比率高於女性。¹⁹²由以上的數據可以得知兩項訊息：一是男性的結婚意願普遍高於女性，可能與台灣屬於父系社會，對於男性的高度期許有關，亦可見「未娶婦都是孩子」、「無某無猴，穿衫破肩頭」等俗諺，對於男性仍能發揮些許約束與催婚的作用；二是學歷愈高並未影響男女的結婚意願，此與一般認為隨著教育水準的增加會影響結婚意願有所差異。

然而，結婚意願並未實際轉化成結婚的行動，一股不婚或未婚的風潮似乎隨著社會的不斷進步而方興未艾。根據內政部的統計資料顯示：36 年的粗結婚率為 11.8‰；40 年的粗結婚率則開始降至 10‰ 以下，且歷年來均未再提升至 10‰ 以上，91 年至 98

¹⁹⁰同註 10，頁 304。

¹⁹¹行政院主計處，〈91 年社會發展趨勢調查〉，引自網路資料

(<http://win.dgbas.gov.tw/dgbas03/ca/society/life-91/excel>)，檢索日期：99 年 9 月 2 日。

¹⁹²同註 15。



年平均則遽降至 5.10‰。98 年的粗結婚率為 5.04‰，為歷年來最低點。¹⁹³而且，根據內政部的統計資料顯示：十五歲以上未婚男女人數於 63 年已達到 379 萬 8,260 人，以後每年幾乎呈現逐漸增加的趨勢，直至 90 年已經突破 600 萬人，至 98 年增加為 672 萬 8,720 人，為歷年來的最高點。¹⁹⁴97 年的 30-44 歲未婚男女人口數高達 147 萬 7,307 人，佔總人口數 2303 萬 7,031 人的比率約 6.4%。

¹⁹⁵

面對結婚率降低的現象，或許趙淑珠的研究可以提供某些解釋的基礎：「對先生而言，婚姻幸福與否對生活滿意度的影響並不顯著，但對妻子而言，婚姻幸福與否顯著影響其生活滿意度。已婚女性比已婚男性承受較高的心理壓力，但同時也有較高的自我接納及生活目的感；而已婚男性卻較已婚女性有較高的自主性。」¹⁹⁶由此可知，女性對於婚姻所衍生的心理與生活壓力，可能是導致女性傾向未婚或不婚的主要原因，且調查資料都顯示女性結婚意願低於男性；由此以觀，俗諺對於女性必須結婚的主張，

¹⁹³內政部戶政司民國 99 年 5 月 19 日編製，對歷年結婚、離婚對數、粗結婚率及粗離婚率的統計資料，引自網路資料 (<http://www.ris.gov.tw/ch4/static/yhs809800.xls>)，檢索日期：99 年 9 月 3 日。

¹⁹⁴內政部戶政司民國 99 年 2 月 26 日編製，對歷年十五歲以上人口數按性別及婚姻狀況分類的統計資料，引自網路資料 (<http://www.ris.gov.tw/ch4/static/yhs409800.xls>)，檢索日期：99 年 9 月 3 日。

¹⁹⁵內政部戶政司民國 98 年 5 月 19 日編製，對歷年人口總數、年增加率、育齡婦女數、總生育率、出生、性比例、三十至四十四歲未婚女性人口數、老年人口百分比、扶養比及國際戶籍遷徙的統計資料，引自網路資料 (<http://www.ris.gov.tw/ch4/static/yhsb09700.xls>)，檢索日期：99 年 9 月 3 日。

¹⁹⁶同註 12，頁 224。



如「查某人，三世無厝」、「人人嫁厝傳後嗣」等，其約束力似乎已經在逐漸淡化中。

當然，現在未婚並未代表永遠不婚，對於未來的可能性，趙淑珠的研究多數受訪者並未覺得「絕對」不結婚或抱單身主義，但是也並不會採取積極的策略來達到結婚的目的，多採順其自然、隨緣的態度。¹⁹⁷這樣的觀念和態度，就如同江蕙《博杯》的歌詞所唱：「雖然足慣習孤單一個，並無放棄有情人來陪。」

可是，未婚女性在傳統台灣人的觀念中，表示未能在適當年齡建立親密關係、建立家庭，因此被認為是發展停滯，甚或異常或病態的；也因此對不婚者的刻板印象中許多是負面的。¹⁹⁸然而，對這些未婚女性直接表示關心的就是她們的父母親，如趙淑珠的研究受訪者即表示：「以後，你沒嫁，人家弟弟這邊神位沒有安置姑婆，古時候老一輩的人講的，家裡神位沒放姑婆的位子。」¹⁹⁹這種觀念，就如同俗諺所云：「厝裡無祀姑婆」²⁰⁰的台灣祭祀文化傳統。當父母親對女兒進行催婚時，秉持的理由是從未來百年以後的祭祀問題為出發點，但是這樣的理由對現代台灣未婚女性而言，似乎無法發揮太大的作用。

對於擇偶的原則，心理學家認為擇偶機制是有性別差異的。男性會尋找具有多育潛力的女性，因此更關注女性的年齡和外貌。女性為能使自己有限的後代最大程度地生存下去，會尋找那些資

¹⁹⁷同註 12，頁 238。

¹⁹⁸同註 12，頁 222。

¹⁹⁹同註 12，頁 234。

²⁰⁰本句俗諺由家族長輩提供。



源豐富，且願意長久付出並提供承諾的男性共同撫養後代。²⁰¹

若就夫妻年齡的擇偶原則而言，根據調查顯示：20 歲及以上同住夫妻中，夫較妻年長者占八成、雙方同年齡者及妻較夫年長者各約一成；然而，夫較妻年長的比例，隨夫之年齡層上升而增加，但隨夫之教育程度提高而下降。²⁰²由此以觀，年紀較長的台灣男女，比較謹守先民所提示的擇偶原則：「只許男大一勻，不可女長一歲。」²⁰³「老翁疼正婆，正翁有若無。」²⁰³至於「娶某大姊，坐金交椅。」²⁰⁴「娶某大姊，好到死。」²⁰⁴這種妻較夫年長的婚配模式，則是年紀較輕與教育程度較高的男性比較能夠接受的。

而社會學對於婚姻配對的型式則主要有兩個基本假設：第一種是「同質性地位通婚」，主張人類社會最普遍也最盛行的配對方式是社會地位相近者聯姻；第二種是「男高女低」的配對方式，認為女性傾向嫁給社會地位比自己高的男性。²⁰⁵第一種假設與俗諺所呈現的觀念：「門當，戶對」相互輝映，顯見傳統社會的門戶之見，在漸趨自由開放的現代台灣，仍然無法完全避免。第二種假設又與俗諺所云：「查某子嫁大爺，好名好聲。」有所關連。因為性別階層化的現象影響，女性必須利用「自然」資源（如年

²⁰¹樂國安、陳浩、王恩界、高文瑛，〈初婚者與再婚者擇偶心理機制之比較——對西方進化心理學“初再婚擇偶市場”假說的檢驗〉，《應用心理學》第 12 卷第 2 期（2006 年），頁 107。

²⁰²同註 15。

²⁰³本句俗諺由家族長輩提供。

²⁰⁴同註 10，頁 321。

²⁰⁵楊靜利、陳寬政，〈台灣教育擴張與婚姻變遷〉，《臺灣人口學會 2004 年年會暨人口、家庭與國民健康政策回顧與展望研討會》，（2004 年），頁 4。



輕、貌美等)，透過「上嫁」，來提高自己的社會地位，男性則必須「下娶」以維持自己在家庭中的權威。²⁰⁶

台語俗諺在擇偶原則的提示上，雖然「門當戶對」的觀念顯然已遭受現代台灣人的普遍批判，但是若從價值觀類似、社會經濟地位相當的角度出發，則在擇偶過程卻有其必要性。而且，在社會學的研究中亦證實，現代人擇偶時有相當多的成分是考量雙方社會經濟地位的現實問題，畢竟那是未來婚姻生活品質的關鍵之一，絕對不容忽視。因為具備類似價值觀的男女雙方，爾後婚姻生活可以具有較高程度的協調性，發生衝突的機會也有降低的可能性。因此，對於「門當戶對」的觀念不宜一味地排斥，而是應該審慎思考在現代社會的適用性。

而俗諺對於男女雙方品德的重視，則可看出台灣先民的睿智卓見。因為道德與人品，才是幸福婚姻的基本條件；缺乏道德內涵的伴侶，恐怕只是虛有其表，絕對不是理想的對象。當然，品德的評估在現代社會除了可以透過對方親朋好友的評價，亦可透過自由公開的交往進行近距離的觀察，較不容易產生後悔莫及的遺憾。至於外表出眾者，顯然在婚姻市場已經具備優勢競爭力，有更高的機會達成婚配目的，但終究必須再接受個人內涵與品德的考察。而有關頭形、面相、手相或身材的擇偶原則，在現代社會或可供做參考，若要成為擇偶標準，恐怕還得三思。但是，身體健康應該是任何世代都可以做為擇偶依據的，因為那將關係著

²⁰⁶同上註。



婚姻生活的品質與下一代的健康；所以，縱使先民對於健康檢查的觀念不甚清楚，具體作法係透過現代政府的衛生政策宣導後才逐漸成形，但先民已經具備對象必須健康的意識，在現代與未來的台灣社會，對有意進入婚姻生活的男女，在擇偶歷程中均將是考慮的重點之一。

最後，對於媒人角色的探討，雖然現代社會強調自由戀愛，男女亦有相當多彼此認識的機會，對於媒人的需求程度已經大不如前。但是，仍有許多適婚男女無法順利地認識異性，或因過去痛苦的戀愛經驗，或因個性因素難以拓展人際關係，這些裹足不前的男女，仍然需要媒人角色的充分發揮，才能完成「千里姻緣一線牽」的功能；就以目前拜科技發達之賜盛行的擇偶網站來看，這些網路媒人自然可以發揮部分傳統媒人勤走動的功能。未來，或許類似「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比較保守封閉的擇偶模式將逐漸減少；但是，「父母提供建議，媒妁積極牽線」的擇偶途徑，應當不會因為社會的開放，男女獲得較多自由交往的機會以後，就此絕跡。

八、結語

本文藉著台語俗諺探討台灣先民對於擇偶議題的見解和看法，包括結婚的必要性、男女雙方擇偶的標準、媒人的角色與功能等，經過以上各段落的討論後，可以明顯看出先民對於婚姻的態度是謹慎的、神聖的，真正視為「人生大事」的。尤其在傳統



社會裡，婚姻絕非兒戲，一旦結婚就已經是一輩子的事，想要後悔都會引起輿論的關注，甚至引發譴伐；因此，先民強調在擇偶的階段，亦即是結婚之前要儘可能地做某些努力，所以才會透過俗諺呈現許多擇偶的原則。並且，藉由這些原則的世代傳承，引導台灣人對婚姻建立起應有的態度與責任，進而圓滿完成人生的任務。

台灣是一個移民社會，先民渡海來台的過程，以男性佔絕大多數，因此性別比例產生嚴重失衡，許多男性轉往尋求與平埔族女子結為連理，但在婚姻市場敗陣的男性仍不在少數，遂出現單身漢、羅漢腳的特殊現象，才会有俗諺所云：「**存查甫，無存查某**」²⁰⁷。

時至今日，在現代社會中，擇偶歷程所立基的社會環境是不同於傳統社會的。隨著人口結構的改變、社會經濟結構、教育制度等的變化，尤其現代社會的流動性高、就業比例高、社交網絡較廣等，使個體的擇偶範圍擴大，加上強調自由戀愛與重視戀愛過程的關係互動，使得現代擇偶歷程異於傳統農業社會的狀況，某些傳統社會的擇偶原則，影響力已有逐漸減弱的趨勢，某些擇偶的觀念亦在逐漸蛻變中。然而，本文舉出諸多亙古不變的擇偶原則，頗值得有意進入婚姻市場的男女多加體會，這些俗諺對於現代台灣人在擇偶歷程的啓示，確實不容抹煞。

²⁰⁷同註 16，徐福全，頁 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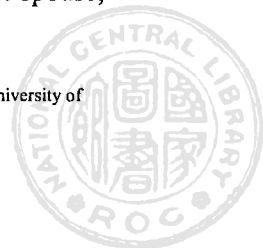
A Description and the Modern Meaning of Taiwanese Proverbs on the Process of Choosing a Spouse

Shih-Chia Huang*

Abstract

Getting married is a life process that almost everyone experiences in traditional Taiwanese society. That both men and women should marry when they are of age is the common consensus among the majority of Taiwanese people, and is considered the responsibility of parents. Therefore, marriage is considered “the most important event in a person’s life.” Taiwanese ancestors inherited the concept of spouse choosing from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and, after accumulating the practical experience to fully implement the process of choosing a spouse for marriage, have passed it down to subsequent generations in the form of proverbs. For this study, we selected a number of Taiwanese proverbs related to choosing a spouse and divided them into five categories, including “Nan da dang hun, nu da dang jia: the necessity of marriage,” “tsua mo kua niu le, ge an kua lao bei: the principles of choosing a suitable spouse,”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ultural & Creative Industries, National Chin-Y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sua mo tsua di hui tsua xi: the standards of searching for a dutiful wife and loving mother,” “kiam ao tsu, mm mian kiam dua hu: the method for finding the appropriate person to marry,” and “in uan ten tsu ding, mue lan ka hian shin: the character and the uses of matchmakers,” to investigate their meaning. We then used these results to determine how Taiwanese proverbs influence the modern process of choosing a spouse compared with the theory and perspective of modern relationships between men and women to provide a reference for Taiwanese people choosing a spouse.

Keywords : Taiwanese proverb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les and females, choosing a spouse

